

高阳县卫生健康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上级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大重点工作内容的信息公开力度。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力度，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，增进对县直医疗卫生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，加强县直医疗卫生单位信息公开积极性。二是健全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考核评估、责任追究、信息发布协调、保密审查等配套制度，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监督和组织协调，发现问题，及时纠正，督促整改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着力抓好信息公开发布，加强各类信息完善，主动公开全国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复文等信息。2023 年，我局通过高阳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事项 48 项，其中县政府文件 1 项，部门文件 1 项，政策解读 2 项，机构职能 1 项，领导分工 1 项，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 1 项，权责清单 1 项，行政事业性收费 1 项，公告公示 6 项，疫情防控 15 项，医保 2 项，建议提案办理 9 项，决策预公开 2 项，年度报告 1 项，财务预决算 4 项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严格执行《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》，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2023 年我

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。严把信息发布审核关，坚决杜绝涉密信息上网，开展自查自纠，确保公民个人隐私或敏感信息不泄露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优化信息公开内容，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主动公开各类医疗卫生信息，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，结合微信公众号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对公开工作重点任务梳理形成台账，加强各医疗卫生单位信息公开意识，增加对各医疗卫生单位的信息公开。增加对各医疗卫生单位信息公开知识培训，提升了各医疗卫生单位政务公开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队伍建设和专业素质有待加强；二是公开信息通俗性、易懂性有待提高。

(二)今后努力的方向：我局将积极组织人员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，进一步提升我局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学习能力和业务知识水平；不断加大宣传和政策解读力度，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管理和服务水平，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全面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2年本行政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